

清
通
鑑



德宗光緒二十一年起
德宗光緒二十七年止

清通鑑

19

德宗光緒二十一年起
德宗光緒二十七年止

山西人民出版社

主 编

戴 逸 李文海

副主编

郭成康 成崇德 宋富盛

编 委

戴 逸 李文海 郭成康

成崇德 宋富盛 张 研

李广洁

策 划

李广洁

总 审

龚书铎

《清通鉴》撰写者名单

前 编

刘小萌 撰

顺治元年正月初一日至

顺治十八年正月初八日

张玉兴 撰

顺治十八年正月初九日至

康熙六十一年十一月十六日

林 乾 撰

康熙六十一年十一月十九日至

雍正十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朱 磬 撰

雍正十三年八月二十三日至

乾隆六十年年末

郭成康 撰

嘉庆元年正月初一日至

嘉庆二十五年八月二十五日

郝秉键 撰

嘉庆二十五年八月二十九日至

道光三十年正月十四日

房德邻

王开玺 撰

道光三十年正月十七日至

咸丰十一年七月十六日

何 瑜 撰

咸丰十一年七月十七日至

同治十三年年末

杨东梁 撰

光绪元年正月至

光绪二十一年年末

潘向明 撰

光绪二十二年正月至

宣统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迟云飞 撰

清通鉴 卷二五二

光绪二十一年 乙未 公元 1895 年

正月初二日（1月27日）

1 张之洞电奏，请以海军出击敌运船，再依附炮台战其兵船。称：威海孤军，恐难持久，援军缓不济急，不得已，或请北洋大臣李电飭海军，就现有铁舰、快船四五号，疾驶至成山头一带，袭其运兵、运械等船；如彼大队来追，则收至威海，船、台相依，倭必受伤。威海得力在炮台，故倭避水而袭陆，使我炮台无用。或虑船毁，不知威海若失，海军已无老营，终归不支，趁此时威海炮台未失，赶紧用之，犹有万一之望，不然炮台亦不能久存矣。此举似乎孤注，然事机危急，断无束手受攻之理。〔1〕谕曰：张之洞此奏所陈，思议颇为周匝。此时救急制胜，舍断其接济，助台夹击，更无别法，决无株守待攻之理。

2 李鸿章奏，据刘超佩来电，倭兵已至威海南岸之东盐

滩，离炮台十五里，已电飭各将合力防剿。光绪帝谕：前经降旨飭令坚守南岸炮台，实为威防第一要着，兹闻有创为弃台守营之说者〔2〕，是直开门揖盗，更以利器资寇，使得转而攻我，该处复何时为守耶？著李鸿章严飭戴宗骞、刘超佩等尽力固守。南北炮台无失，定予不次之赏，如弃台不守，即将该统领就地正法，决不宽贷。

初五日（1月30日）

3 威海南岸炮台失守。

是晨，日军先向南岸炮台背后之摩天岭、杨枫岭等山间隘口发起攻击，戴宗骞、刘超佩统带绥巩军将士奋力接战，拼死抵御，龙庙嘴等三台皆调转炮口轰击，丁汝昌令定远等船亦在港内以舰炮向最关紧要之摩天岭一处来敌猛轰。当日军攻陷此处山顶炮台时，其第十旅团长大寺安纯少将被北洋舰队从海上射来之炮火击中，立时毙命，是为战争以来击毙之日军最高级别将领。摩天岭阵地失陷后，敌军即攻入威海港南岸一带，中午时分，龙庙嘴炮台先被其攻占，继而鹿角嘴炮台亦陷于敌手。丁汝昌见最后一座炮台（即赵北嘴炮台）亦甚危急，即派水师一队乘艇登岸，先在台下埋置炸药，及至日兵攻上炮台，乃引爆之，敌兵和炮台遂一并轰于巨响与硝烟之中。南岸炮台既失，戴宗骞、刘超佩等分别退往北帮炮台和威海城。

【考异】关于威海南岸三炮台失守之时间及其先后等情况，史料记载有所不同。据时在港外观战之英人称：南岸赵北嘴（又作皂埠嘴）炮台最先于是日午时十二点十分失守，当经丁汝昌派“敢死

之士”乘船上岸，“将火药轰发”，全行炸毁。其鹿角嘴一台，继赵北嘴台之后，于十二点二十五分为倭兵所踞，而此前争议最大之龙庙嘴炮台，则“相持甚久，至申正四点钟（即午后四时）方陷”；“海军即将定远铁舰驶近炮台（龙庙嘴），发炮轰击约半点钟，此为是日恶战中之一大壮观也”（《李鸿章全集·电稿》（三）412页）。另据丁汝昌是日来电告称：“倭今早由南岸后路先得龙庙嘴台，鹿角嘴守兵即逃，赵北嘴台炮经水师于午间自毁”（同上书396页）。而其自毁赵北嘴台炮之方式，系派人乘艇登岸用炸药轰毁（《光绪朝中日交涉史料》卷三十，19页）。是丁汝昌谓三台失守之顺序为龙庙嘴、鹿角嘴、赵北嘴，其中惟最后一台为海军自毁，且并非以舰炮轰毁，与观战英人之说法不同。究以何者为是？揆诸事理，丁汝昌身为战场指挥官，其说较之只是远处旁观且未必确切了解各炮台之名称、方位的英人说法，当更属可信。但是，关于各台失守时间，丁汝昌之说又不尽准确。据丁之说法，是日一早龙庙嘴台便已失守，继而“鹿角嘴守兵即逃”，午间又自毁赵北嘴一台，至中午时南岸三台已尽失。而据戴宗骞是日未时（午后1点至3点）来电称：本日早间，倭数道由岭入，巩军陆路台先失。南路长墙旋失，倭夺龙庙嘴台。水师炮力击，倭死不少。现鹿角嘴、赵北嘴尚守，职道率队扼八里墩。倘南岸两台尚存，犹可支；倘再不守，倭兵船深入，陆路北台均难存，是职道毕命时，恐无后电（《李鸿章全集·电稿》（三）396页）。是知海军舰炮所击者，系失守后之龙庙嘴炮台，至少在戴发此电时（午后1点至3点），鹿角嘴、赵北嘴两炮台仍在坚守，尚未失去，这与上述观战英人所言最后一台（尽管炮台名称不确）“相持甚久，至申正四点钟”之说完全一致。足见丁汝昌所说三台均于午前失守之说不确。然则，丁何以如是说？其原因或在彼与戴宗骞关系不合，愤激中欲以此对陆上守军进行贬斥。

初六日（1月31日）

4 以威海南帮炮台失守，命将巩军统领刘超佩拿获正法〔3〕，且令水师各舰即“奋力冲击”，“如能多毁敌船，尚可力支危局，切勿再失事机，致以战舰资敌”。并谕李秉衡急催丁槐、李占椿、陈凤楼等军速向威海前进，以资救援。

初七日（2月1日）

5 日本宣称张荫桓等无全权，拒与会商。

先一日，张荫桓、邵友濂抵日本神户。日皇睦仁于昨日派伊藤博文、陆奥宗光为全权大臣，令在广岛与中国使臣会晤。至是，张、邵二使与伊藤、陆奥在广岛晤面。双方互阅授权敕书，日方声称，中方代表无全权〔4〕。明日，双方再晤，日方正式拒绝与张、邵二使谈判，宣称“不能同意与只携有会商事件、咨报总理衙门随时请旨遵行的敕令之中国钦差全权大臣谈判，因而日本帝国全权办理大臣不得不宣告此次谈判至此停止”〔5〕。旋又告以广岛为军事重地，不得久留。后一日，张荫桓等离广岛赴长崎，未几，乘轮回国。

6 命丁汝昌无论如何危急，必不使我舰为敌所得。谕称：威海南台既失，刘公岛及北岸三台势当万紧，设北台不守，丁汝昌当照前誓死拼战、船沉人尽之议，不可稍有退诿。总之，无论如何危急，必不使我船为彼所得，是为至要。

7 此前，山东防军孙万龄（又作孙万林）二营、阎得胜五营在荣成以西白马河、桥头集一带截击日军，获胜仗，“杀贼百余，生擒三名，倭已败回”〔6〕。至是，敌大队来攻，孙万龄等率部接仗，因阎得胜五营先退，各军皆随之

退向威海以西之酒馆集。翌日，孙万龄依李秉衡电令，将阎得胜就地正法。

初八日（2月2日）

8 威海城及北岸炮台失陷。

前于南岸失守当日，刘超佩退入威海医院养伤，戴宗骞带随从十余人退回北岸之祭祀台炮台。次早，丁汝昌由刘公岛前往北岸与戴面商战守之策，戴称“绥、巩军均向西散去，派人四出招集，所剩只绥军一营守炮台及保长墙”。昨日，汝昌复往北岸与戴面商，据称“所散兵招集不回，并台墙守兵亦溃西去，两台（指祭祀台以外两台）只剩十九人”等语。汝昌恐孤台不支，转资敌用，不得已劝戴等移往刘公岛，并将北岸各炮台及火药库、水雷营等一并轰毁，而戴宗骞抵岛即愤然自尽〔7〕。至是，日军开入威海城并占据北岸各炮台。

初九日（2月3日）

9 丁汝昌率军与水陆两面之敌浴血奋战。连日来，日本联合舰队为配合其陆军之岸上进攻，在威海口门数次向内冲击，均被刘公岛、日岛炮台及水师各舰以猛烈炮火击退。而岸上日军自初五日攻陷威海南帮炮台后，加紧抢修各台之大炮，至是已修竣数门，开始向港内轰击。濒临绝境之刘公岛及定远等舰水陆将士，仍在丁汝昌指挥下，顽强不屈，拼死力战，一面还击岸上之敌炮，同时对口门处之敌舰队施以有力打击，迫使其败退而出。

10 李鸿章奏，请调聂士成一军回防直隶沿海。略言：

北塘至滦河一带，空虚辽阔，恐敌于春融后伺隙登岸，抄我后路，断非北塘数营防军所能兼顾，须有大枝游击之兵，相为援应，庶不致蹈皮子窝、成山覆辙。直隶海防各军多赴前敌，别无劲旅可调，现湘军陆续出关，前敌兵力已厚，拟请飭陈湜、李光久往大高岭等处接替聂士成，令该提督迅带所部回驻芦台，就近策应，并可兼顾北塘迤北一带海岸。〔8〕光绪帝谕：转瞬冰泮，畿辅各海口防不胜防，聂士成迭经与敌接仗，素称得力，即飭令其统带所部迅速进关，驻扎芦台，兼顾北塘迤北海岸。

初十日（2月4日）

11 寄谕李鸿章，命速筹直隶沿海防务事宜。

寻据李鸿章奏，直隶濒海袤延七八百里，地势平旷，汉口极多，现惟山海关、洋河口（即阳河口，在昌黎县）、乐亭、北塘、大沽、祁口（即歧口，在黄骅县）各有兵队分防，其余实无许多兵力处处设守，必须有三四大枝游击之师，视敌所向，分投合击。直隶淮练各军，前已半调奉天前敌，半守各口要隘，无可筹添，俟聂士成辽阳八营（芦榆防练）回直，合之该提督新募功字十营及吴宏洛六营，可并为津北一枝游击；曹克忠新募马步三十营，现由小站移扎上古林（在小站以南，今属天津市）、祁口等处，可为津南一枝游击。倭动挟数万而来，若窥京畿，必分数道登岸，断不可以寡敌众，致蹈覆辙。若有警信，程文炳、董福祥两军亦宜派令前进，合力迎击。〔9〕

十一日 (2月5日)

12 定远舰沉毁。凌晨，日本鱼雷艇十艘于茫然夜色之中偷入威海港内，虽经发现，予以痛击，击沉一只，俘获一只，然该敌衔命“拼死专攻定远”，被其一艇冲至近旁，施放鱼雷，击中船底要害处，机舱大量进水，刘步蟾等“急将定远驶搁浅沙，冀能补救，作水炮台用，后以受伤过重，竟不能用”〔10〕。

翌日，来远舰亦于凌晨夜色中被敌军鱼雷艇偷袭击沉，同时被沉者还有练船威远等。

十二日 (2月6日)

13 总理衙门奏，为筹备军饷，拟再向汇丰银行订借库平银一千万两，七厘行息；英金三百万镑，六厘行息，均分二十年归还。得旨：依议。

14 命宋庆速饬章高元一军回山东驻防海口。

又命张之洞即饬江南记名提督黄本富、江西赣州镇总兵何明亮各抽勇五营，迅速北来。

十三日 (2月7日)

15 丁汝昌等仍在威海港内与水陆两面之敌鏖战，迭次打退敌舰队自口门外之进攻。是日，日本舰队又一次大举来攻，汝昌指挥镇远、靖远、济远、平远、广丙各舰，与刘公岛、日岛炮台一起，奋力将敌舰队打退。同时与南北两岸炮台进行激烈之炮战，据英人称：“过威海时，见定远开炮轰南北岸炮台，地雷炸发，炮台坍塌，毙贼无算，并打坏倭鱼雷艇一只”〔11〕。

16 北洋海军鱼雷艇十只擅行冲出口门，驶往烟台，因敌舰追击，多触礁或搁浅而毁。

17 李鸿章电致烟台刘含芳，嘱即派人送密信给丁汝昌，促其速带船乘黑夜冲出，南往吴淞，告以但可保铁舰，余船或损或沉，不至资盗，即不至干咎。〔12〕

十五日（2月9日）

18 威海形势益形恶化，南北两岸之敌连日以炮台巨炮轰击港内，同时其海军舰队仍继续从口门外向内进攻。丁汝昌率北洋舰队残余舰船依附刘公岛炮台（时日岛炮台已毁）仍与两面之敌猛烈炮战，苦守待援，是日再次将敌舰队打退，而靖远舰中炮搁浅（旋自行炸毁）。据烟台刘含芳谓：“英船回称，各船打得甚好，各国都佩服，可叹无援；亲见丁提督望援，两眼急得似铜铃一样！”〔13〕

十六日（2月10日）

19 昨，军机大臣见起时，光绪帝“诘诸臣以御贼策”，翁同龢“汗流沾衣”〔14〕。是晨，光绪帝仍“问诸臣，时事如此，战和皆无可恃”；“言及宗社，声泪并发”。翁同龢等“汗流战栗，罔知所措”。〔15〕

20 恭亲王及翁同龢等请陈宝箴来督办军务处，询问畿辅布防之策，盖以宝箴“尝从曾文正军营，颇知兵机”。据称，直隶沿海应“以游击之师为主，津北、津南须分两大枝兵御之”云。〔16〕

陈宝箴，字右铭，生于道光十一年（1831），江西义宁州（今修水）人，举人出身，咸丰间入曾国藩幕府，先

后授湖北按察使、浙江按察使，后因事罢免，上年重新起用为直隶布政使，嗣授湖南巡抚。

21 北洋海军右翼总兵刘步蟾以刘公岛危在旦夕，援军久盼不至，于悲愤绝望中服毒自尽。

十七日 (2月11日)

22 驻美国等国使臣杨儒奏，中日开仗以来，欧美各大邦皆恪守局外公法，所有军舰不容转售中国，势难购船，惟南美小国间思乘时射利，或以废旧之舰投函求售，即使购之，亦无裨军实。〔17〕

23 广丙管带程壁光乘一炮舰悬白旗驶向日本联合舰队，递交丁汝昌致伊东祐亨书函。

十八日 (2月12日)

24 晨，丁汝昌于悲愤心境之下服毒自尽。护军统领、记名总兵张文宣亦于同日自尽。后一日，护理北洋海军左翼总兵、署镇远舰管带杨用霖自尽。

十九日 (2月13日)

25 派李鸿章为全权大臣，与日本商订和约。

前于本月十二日，慈禧太后召见恭王、庆王及诸军机大臣于养性殿，曰“战事屡挫，今使臣被逐，势难迁就，竟撤使归国，免得挫辱”。恭王与孙毓汶、徐用仪啜嚅委婉谓“宜留此线路，不可决绝”，又述美使田贝之言“若决绝，则居间人亦无体面”。慈禧乃问“若尔，则中国体面安在？”恭王等略劝慰。翁同龢称“订约画押既录入国书，则‘批准’一节亦宜叙入〔18〕，或稍可维持”。慈禧

黠之，曰“顷间，上请安时亦言若不待批准，则授权一介矣”。于是，决定修改国书，添入使臣有“定约画押”之权，“而‘批准’二字亦轻笔逗出”。〔19〕昨日，田贝来总署转达日方要求，如中方另派谈和使臣，须是“名位极崇，能肩重担”者。慈禧太后即召见恭王等军机大臣及总署庆王于养性殿，以日方所说“名位极崇、能肩重担”者，自是指李鸿章，曰：“即著伊去。一切开复，即令来京请训”，并准张荫桓等撤回。〔20〕

至是，光绪帝谕曰：现在倭焰鸱张，只此权宜一策，亟谋两害从轻，李鸿章著赏还翎顶，开复革留处分，并赏还黄马褂，作为全权大臣，与日本商订和约。直隶总督、北洋大臣著王文韶署理。李鸿章著星速来京请训，切勿刻迟，一切筹办事宜，均于召对时详细面商。

二十日（2月14日）

26 道员牛昶昞与伊东祐亨议定“威海卫降约”十一款，定刘公岛一切兵舰、炮台以及其中所有军械均交与日方，丁汝昌等人灵柩可用康济舰运出威海，中西水陆官弁亦可乘康济舰开返华军控制之区。

越二日，日本联合舰队开入威海港内，将镇远、济远、平远、广丙四舰及镇东、镇西、镇南、镇北、镇中、镇边六炮舰及刘公岛上军械等物悉据为己有，康济舰载丁汝昌、刘步蟾等灵柩六具驶往烟台。〔21〕

二十二日（2月16日）

27 依克唐阿、长顺会同徐邦道、李光久等军第三次反

攻海城。

先是，上月下旬，依、长二军接连两次反攻海城未成，总结经验，以为敌军占据海城，据守险要，反客为主，以逸待劳，我军则大半新募，若连日攻坚，“非特多伤精锐，兵家所忌，设有疏虞，则一蹶难振，大局便不可问”，是以多日未有行动。〔22〕本月十二日，廷旨谕称：此时各军俱到前敌，亟宜克期会剿。著即同心协力，严饬诸将奋勇进战，务期一举攻拔，再向南路与宋庆会合，节节进剿，军事当大有转机。于是依、长两军又约同牛庄之徐邦道十营及李光久五营订期再攻海城。至是，长顺一军兵分两路，一路仍由东北方向进攻双山，另一路攻击北门外之三里桥；依克唐阿一军仍攻海城西北之亮甲山，徐邦道、李光久二军则由西向东合力猛攻城西南之唐王山，“各军更番迭战，抢过各屯”，“李光久等奋勇当先，击毙贼百余名”，“自卯至申”，激战竟日。各军虽数次冲至半山，以缺少有力之炮火支援而未能攻下各山头，“攻至酉刻，未能得手，各收队回扎抢获各庄”。〔23〕

二十三日（2月17日）

28 李鸿章奏请优恤丁汝昌等死难将领。略言：据刘含芳来电述德舰兵官目击丁提督、刘步蟾、张文宣死事情形，孤忠惨烈，极可悯伤，应请旨将该三员先行饬部从优赐恤，并恳将丁汝昌所得处分开复，以示大公。

寻，明发上谕，命予刘步蟾、张文宣等从优议恤，丁汝昌毋庸议恤。谕称：海军右翼总兵刘步蟾、记名总兵张文宣、护理海军左翼总兵杨用霖等，能见危授命，忠烈可

嘉，著照军营阵亡例从优议恤。至己革海军提督丁汝昌，总统海军，始终僨事，前经降旨拿问，获咎甚重，虽此次战败死绥，仍著毋庸议恤。

又从李鸿章请，命予戴宗騫照道员阵亡例从优议恤。

二十六日（2月20日）

29 慈禧太后谕：“现在关外大军云集，各营饷械亦陆续到齐，声威较壮。海城倭兵屡经依克唐阿等进剿，锐气已挫，亟应联络各营，鼓励士卒，齐心协力，迅图规复，再行合军南剿，次第肃清。宋庆、吴大澂、依克唐阿、长顺，当不分畛域，共矢公忠，以图迅奏肤功，无负深宫谆谆告诫之至意也。勉之！”

二十七日（2月21日）

30 依克唐阿、长顺、李光久、徐邦道、刘树元等军第四次反攻海城。

是晨，各军从东、北、西三面同时向盘据海城之敌发起又一次大规模进攻。长顺军仍从东北方向攻击位于敌防线右翼之双山，依克唐阿军从西北方向大小费屯等处进至城北之三里桥，然后迅速向东南行军，猛扑双山敌阵地侧后，意在与长顺军合力将此山攻克。徐邦道、李光久和刘树元等军，则从西面之二台子、安树堡子进攻敌防线左翼之亮甲山和唐王山阵地（在海城西南一带）。由于敌军凭险据守，以优势炮火及大量步枪子弹向暴露而密集之冲锋队伍进行射击，而各军之少数火炮非但不能压制敌方炮火，反被对方压制，以至多被击毁，将士伤亡严重，于中午时

分不得不停止进攻。

二十八日 (2月22日)

31 李鸿章入京，光绪帝于乾清宫召见之，议割地事。

日前，日本政府请美国驻日公使覃恩电知美驻华公使田贝，要后者转告总署，中国另派大臣，除允偿兵费、朝鲜自主外，若无商议割让土地且能画押之全权，即无庸派其前来。〔24〕枢臣等为此事连日议论。是日，李鸿章奉旨来京，光绪帝即于乾清宫召见之，军机大臣同见。鸿章面奏：“割地之说，不敢承担，假如占地索银，亦殊难措，户部恐无此款”。翁同龢言：“但得办到不割地，则多偿当努力”。孙毓汶、徐用仪则称：“不应割地，便不能开办”。光绪帝问直隶海防有无把握，鸿章对以“实无把握，不敢粉饰”。继而鸿章又与恭王等军机大臣及庆王会议于传心殿，请翁同龢同往议和，后者曰“若余曾办过洋务，此行必不辞，余以生手办重事，胡可哉”。鸿章云“割地不可行，议不成则归耳”，“语甚坚决”。而孙、徐“怵以危语，意在撮合”。他人皆无言，翁同龢独持前议，谓“偿胜于割”。李又提议请英、俄出力，翁“力赞”此说，孙、徐则以为“办不到”，阻其莫作此想。〔25〕

越日，李鸿章赴各国使馆拜访求助，因未得要领，与枢臣一起皆感计无所出，孙毓汶仍“必以割地为了局”，翁同龢则力持不可，而于私下记曰：“德使申珂告李相‘若不迁都，势必割地’，至言哉”。〔26〕